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大业信托-房金-浙江金华安置房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发行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受托人”或“本公司”）作为受托人推出“大业信托-房金-浙江金华安置房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本信托计划对外投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推介期募集信托资金规模达到 1000 万元（受托人有权调整信托计划成立时发行的信托单位最低份额。）且符合信托文件规定的信托计划成立条件即可由受托人宣告成立。本信托计划保管银行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推介期发行的信托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信托单位类别	认购金额
A 类	60 万元 $\leq$ 单份《信托合同》认购金额 $<$ 300 万元
B 类	300 万元 $\leq$ 单份《信托合同》认购金额

各类份额的业绩比较基准均根据实际发行时点的市场情况确定，随行就市（具体以信托合同为准）。

信托计划推介期为 20 个工作日，自 2023 年 11 月 10 日起。受托人有权根据信托资金募集情况决定提前终止或延长信托计划推介期和其他各募集期信托单位的发行，具体以受托人公告的信息为准。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人开立以下账户作为接受委托人认购资金的账户：

开户行：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户 名：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账 号：9550880004715205247

特别提示：投资者在做出购买决策前，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并与受托人进行充分沟通，审慎做出购买决策。本信托计划不保证投资者（委托人/受益人）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获取最低收益。受托人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本信托计划未来运作的实际效果。

若您希望了解本信托计划更多信息，敬请拨打我公司客服电话：400-004-9979，或登录我公司网站：www.dytrustee.com。感谢您对我司的支持与信任。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